

舟山市教育局

关于召开全市教育系统建设更高水平 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专题会议的通知

在舟高校，各县（区）教育局，直属学校（幼儿园）、单位，局机关各处室：

为落实全市建设更高水平文明城市专题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巩固提升教育系统建设文明城市工作成效，经研究，决定召开全市教育系统建设更高水平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专题会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会议时间和地点

会议时间：5月26日（周三）上午8:40正式开始，8:30开始签到。

会议地点：舟山教育学院综合楼一楼报告厅。

二、会议议程

1. 通报1-5月份文明城市常态管理工作情况；
2. 部署教育系统建设更高水平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要求；
3. 领导讲话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1. 市教育局班子领导、处室长和全体创城指导员；
2. 高校分管领导和业务处室负责人、县（区）教育局分管领导和业务科室负责人；
3. 直属学校（幼儿园）、单位主要负责人和中小学校分管领导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请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到会场。会议原则上不准请假代会，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参会，请说明理由。
2. 请各单位于5月24日12: 00前将会议回执报局创建办（基督教处）。联系人：张超，联系电话：15957055948（675948），浙政钉同步。
3. 请参会人员安排好工作，准时参加。与会人员自带口罩，全程规范佩戴。拟参会人员会前 14 天如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、疫情严重地区人员接触史、疫情严重地区留驻史或其他疑似症状，应更换为其他负责同志参加。参会人员差旅费回本单位报销。

附件：会议回执

舟山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1年5月21日

附件

会议回执

单 位	姓 名	职 务	手 机 号 码